证券代码:688122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6-001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其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将原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本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在原职责基础上增加ESG和可持续发展相关职责等内容，委员会的成员组成及任期规定未发生变动。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现拟将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做出如下修订：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五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五人，或者少于本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书面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审计委员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述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请求当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计算。	第五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少于本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书面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审计委员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述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请求当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计算。
第九十一条 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 股东会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股东会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的，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应当单独计票并披露。 如公司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达到30%及以上的，股东会就选举两名以上董事进行表决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九十一条 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 股东会选举董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股东会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的，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应当单独计票并披露。 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百分之三十及以上的上市公司股东会选举两名以上非独立董事，或者上市公司股东会选举两名以上独立董事的，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会选举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一百一十一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提出辞任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负有的忠实义务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或者生效后的合理期间内、以及任期结束后的合理期间内并不当然解除，其对公司商业秘密保密的义务在其任职结束后仍然有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	第一百一十一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提出辞任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负有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其辞职生效后两年内或任期届满后两年内仍然有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其他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与可持续发展、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其他专门委员会，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
第一百四十八条 战略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一）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六）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 （七）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一百四十八条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一）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和ESG相关事项开展研究并提出建议，识别评估包含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在内的重大ESG风险和机遇； （六）对公司ESG工作进行督导，审核公司ESG目标完成情况并提出建议； （七）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八）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 （九）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一百四十九条 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提名或者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一百四十九条 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及其任职资格进行遴选、审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提名或者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提名委员会应当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评估，发现不符合任职资格的，及时向董事会提出解任、解聘建议。 董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登记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

三、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情况

为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现拟将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	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否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否

上述制度修订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修订后形成的部分公司管理制度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88122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6-003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因生产经营规模日益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同时为充分利用各类不同融资产品优势，避免公司过度依赖单一融资渠道，更好地依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灵活选择最优融资工具，公司本次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科创公司债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向上交所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科创公司债券，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方案

公司本次拟向上交所申请公开发行科创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产品种类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发行方式	公开发行
发行利率	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发行场所	上交所
发行规模	不超过20亿元（具体以股东会批准、证监会注册及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计划确定），计划分期发行
发行期限	申报阶段按不超过10年期（发行阶段根据市场利率情况及公司资金安排选择）
募集资金用途	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二、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拟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事项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具体经办人员办理与本次科创公司债券注册及后续发行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间、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利率、发行成本、发行方式、承销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事宜；

2.根据实际需要，聘请承销商（含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

3.签署、执行、修改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信息披露的相关文件等；

4.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本次发行的注册登记手续、发行、备案及交易流通等事项的有关手续；

5.在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时，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发行条款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修订、调整；

6.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公司科创公司债券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的审议程序

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机关注册后方可进行。

四、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事项有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和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因生产经营规模日益增长带来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风险提示

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科创公司债券能否获得注册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88122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6-002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31日，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系公司经营所需，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定价依据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因此，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建峰、裴尉植、冯建情、吴献文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此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15,000,000.00	0.53%	713,961.60	0.03%	预计业务量增加。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55,700,000.00	19.57%	55,752,642.01	1.96%	
	西安欧中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0.00	0.86%	30,998,015.42	1.09%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其他公司	3,300,000.00	0.12%	618,805.30	0.02%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332,000,000.00	11.69%	192,735,064.95	6.79%	预计业务量增加。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7%	0.00	0.00%	
	小计	932,500,000.00	32.83%	280,818,489.28	9.8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110,000,000.00	2.40%	2,429,861.53	0.05%	预计业务量增加。
	西安欧中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900,000.00	1.90%	50,954,829.74	1.11%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0	1.18%	21,037,887.16	0.46%	
	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37,000,000.00	0.81%	248,353.98	0.01%	部分项目调整至2026年。
	西安秦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0.35%	0.00	0.00%	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合理调整预计金额。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其他公司	21,000,000.00	0.46%	3,449,585.83	0.08%	预计业务量增加。
	小计	324,900,000.00	7.10%	78,120,518.24	1.7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27,000,000.00	77.66%	18,145,222.29	52.19%	预计业务量增加。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其他公司	22,800,000.00	65.58%	3,755,972.80	10.80%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8.63%	333,968.77	0.96%	
	小计	52,800,000.00	151.86%	22,235,163.86	63.9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43,100,000.00	8.56%	2,279,010.56	0.45%	预计业务量增加。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65,380,000.00	12.98%	38,898,130.70	7.72%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4.96%	4,498,523.01	0.89%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0.00	8.54%	8,202,159.30	1.63%	加工业务量增长。
	小计	176,480,000.00	35.04%	53,877,823.57	10.70%	
租赁	西安欧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57.05%	1,050,176.28	29.96%	
	小计	2,000,000.00	57.05%	1,050,176.28	29.96%	
合计		1,488,680,000.00		436,102,171.23		

注：1.2025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上述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2025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均为2024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数据；

3.以上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前次）预计金额（元）	2025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8,550,000.00	1,332,766.90	实际需求量与预期量有差异。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2,600,000.00	55,752,642.01	
	西安欧中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00	30,998,015.42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192,735,064.95	实际需求量与预期量有差异。
	小计	517,150,000.00	280,818,489.2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90,000,000.00	2,429,861.53	相关项目实施时间具有不确定性。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3,000,000.00	21,037,887.16	产品销售不及预期。
	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37,000,000.00	248,353.98	项目延期。
	西安欧中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50,954,829.74	市场需求变化。
	西安赛特思迈钛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	3,316,592.91	
	西安秦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0.00	市场需求变化。
	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0.00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其他公司	50,000,000.00	132,992.92	受市场环境变化导致需求存在不可预见的波动，根据实际生产情况作出调整。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小计	388,000,000.00	78,120,518.2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31,070,000.00	21,901,195.09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333,968.77	
	小计	33,570,000.00	22,235,163.8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	37,700,000.00	2,279,010.56	根据实际需求和进展，对技术服务进行了优化调整，实际支出少于预期。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41,530,000.00	38,898,130.70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37,500,000.00	4,498,523.01	项目延迟启动。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0.00	8,202,159.30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业务结构。
	小计	146,230,000.00	53,877,823.57	
租赁	西安欧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	1,050,176.28	
	小计	3,500,000.00	1,050,176.28	
合计		1,088,450,000.00	436,102,171.23	

注：2025年初至2025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435389879R
性质	内资企业法人
成立日期	2000-09-26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96号
法定代表人	梁书锦
注册资本	10,852万元
主要股东	陕西省财政厅持股100%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无机材料、高分子材料和复合材料及其制品、装备的研究、设计、试制、生产、分析、检验、技术开发、成果转让、科技咨询服务、信息服务；期刊出版（限分支机构经营）；材料制备、应用设备的设计、制造、生产；化工原料（危险、易制毒、监控化学品除外）的销售；信息网络的开发、研究；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会议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268,215.67
净资产	82,466.22
营业收入	83,268.61
净利润	-3,415.43

（2）关联关系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为公司控股股东。

2、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552306956X
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10-03-18
住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高北路中段18号
法定代表人	陈昊
注册资本	7,870万元
主要股东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9.19%，陕西航空产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8.55%等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稀有金属材料、贵金属材料及其合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来料加工；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和禁止的货物与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中凡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74,916.66
净资产	35,495.96
营业收入	46,698.27
净利润	6,167.01

（2）关联关系

西安诺博尔稀贵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3、西安欧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欧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081022673P
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13-12-20
住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二路45号
法定代表人	李少强
注册资本	18,000万元
主要股东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持股22.00%，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6.22%，宁波欧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8.00%，西安鹏扬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64%等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鞋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鞋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因对方保密性要求暂未提供财务信息。

（2）关联关系

西安欧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4、西安秦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秦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MA7L4TED5B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2-03-22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翠北路579号
法定代表人	舒滢
注册资本	9,500万元
主要股东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持股40%，西安西色院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西安赛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舒滢持股6.71%，苏航标持股6%等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金属铁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23,556.04
净资产	7,653.75
营业收入	2,443.70
净利润	-956.95

（2）关联关系

西安秦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5、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6UPKUX7N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12-21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天谷七路996号西安国家数字出版基地C座2层
法定代表人	张于胜
注册资本	19,000万元
主要股东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持股78.95%，西安经发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26%，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26%，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26%等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金属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47,938.76
净资产	10,248.22
营业收入	10,729.71
净利润	-4,746.52

（2）关联关系

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6、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MA6W1U0H3N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08-20
住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高北路中段18号
法定代表人	陈绍鹏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主要股东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持股40%，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30%，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周恺持股6%，杨军红持股6%等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仪器仪表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制造；金属铁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25,096.08
净资产	15,193.23
营业收入	16,509.32
净利润	4,048.73

（2）关联关系

西安汉唐分析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7、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757824351O
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4-06-28
住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15号
法定代表人	康彦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
主要股东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8.30%等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铸造；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348,352.85
净资产	106,261.82
营业收入	174,793.19
净利润	14,662.22

（2）关联关系

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控制的公司。

8、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691393439J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08-31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大榭街道办事处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111号西楼A1731-7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法定代表人	吴献文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主要股东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煤炭的批发；钢铁、金属材料、铁矿石、焦炭、矿产品、金属制品、冶金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电子设备、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及相关技术、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业投资；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因对方保密性要求暂未提供财务信息。

（2）关联关系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是公司5%以上股东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9、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安西部新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065307281W
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13-04-01
住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高北路东段19号
法定代表人	程绍杨
注册资本	42,394.2811万元
主要股东	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持股36.66%，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持股25.44%，西安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3.04%，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48%等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复合材料、功能材料及其制品、普通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销售、检测、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137,328.65
净资产	29,472.79
营业收入	9,942.58
净利润	-15,692.52

（2）关联关系

公司原监事曾令炜担任其董事，原监事在公司取消监事会后12个月内仍为公司关联方。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至今为止未发生其对公司的应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况，根据经验和合理判断，未来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6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为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接受劳务、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及提供劳务、租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自愿原则，根据具体产品的规格型号以及客户定制需求、市场价格确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各关联方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按照市场价格或依据与各关联方签订的相关协议进行，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88122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6-004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20,000.00万元（含20,000.00万元）
- 补流期限：自2025年12月3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起不超过12个月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解决公司运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总额	2,012,999,958.91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81,085,331.28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2月29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不